

#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四年制日間部電腦與通訊工程系課程規劃表(111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11年09月12日-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  
111年10月24日-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
111年11月02日-111學年度第1學期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

類別	科目名稱	第一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二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三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四學年				
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基礎通識	中文閱讀與寫作	2	2			體育(三)	2	2													
	體育(一)	2	2			共同外語(二)(三)	2	2	2	2											
	共同外語(一)			2	2																
	體育(二)-高爾夫			2	2								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
	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14</b>																			
1.共同外語課程需修滿6學分，學生於修課前即可選擇「英語」或「日語」為外語課程。 2.選定語言後，不可異動。																					
職用通識	職場應用文			2	2	法律與生活			2	2											
	勞作教育(一)(二)	0	1	0	1																
	職場禮儀與口語表達	2	2										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3</b>	<b>2</b>	<b>3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6</b>																				
多元通識	1. 為符合本校「通識規劃特色」，同學畢業應修滿「基礎通識」14學分、「職用通識」6學分及「多元通識」8學分，共計28學分。 2. 「多元通識」由通識教育中心訂定預選課程，預選後列出應選修之人文藝術領域、自然科技領域及社會科學領域三類之應開課程後，請至少於2領域以上選修，共計8學分之課程。 3. 102學年度起，選通識中心所公布各院、系、學程所提供之輔助課程，亦可承認為通識選修課程，唯學生選修所隸屬學院提供之院訂課程，及所隸屬系、學程提供之課程，則不予承認。 4 「名人講座」係跨類別選修課程，可抵「多元通識課程」中任一門課(抵2學分)，以一次為限。																				
	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8</b>																			
院訂必修	工程通識	2	2			科技應用			2	2	職涯講堂	2	2			工程產業講座			2	2	
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
	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8</b>	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應用數學	2	2			微處理器應用與實習	3	3			感測技術應用實務	1	3								
	視覺化程式設計	1	3			通訊系統	3	3			網路程式設計與實習	3	3								
	程式語言設計與實習	1	3			遊戲設計概論	3	3			行動通訊	3	3								
	通訊導論與實習	3	3			電競賽事播報	2	2			團隊溝通與戰術分析	2	2								
	電競產業概論	2	2			無線通訊概論			3	3	實務專題(一)(二)	2	3	2	3						
	電子學			3	3	物聯網原理與應用			3	3	衛星通訊			3	3						
	工程數學			2	2	遊戲設計與實習			1	3	訊號與系統			3	3						
	電腦網路概論			3	3	網路影片剪輯製作			3	3	人工智慧			3	3						
	口語表達			2	2					虛擬實境概論			3	3							
	網路架設			2	2																
<b>小計</b>	<b>9</b>	<b>13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小計</b>	<b>11</b>	<b>11</b>	<b>10</b>	<b>12</b>	<b>小計</b>	<b>11</b>	<b>14</b>	<b>14</b>	<b>15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67</b>		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分組選修	行動通訊	智慧手機維修概論			3	3	Python程式設計	3	3			高頻電路設計與量測	3	3			航電通訊系統	3	3		
							JAVA程式設計			3	3	天線原理與量測實務			3	3	網路通訊協定	3	3		
															數位訊號處理			3	3		
	電子競技	電競遊戲訓練			3	3	電腦繪圖	3	3			Android程式設計與應用	3	3			遊戲元件設計	3	3		
							行動網頁設計實作			3	3	遊戲企劃			3	3	電競產業經驗分享	3	3		
															行動裝置程式設計			3	3		
															Linux作業系統			3	3		
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54</b>																				
其它專業選修	基礎電學實務	3	3			智慧3C維修	3	3			複變數	3	3			光纖通訊	3	3			
	元宇宙應用概論			3	3	AI無人機程式設計	3	3			資料庫原理及應用	3	3			數位通訊理論	3	3			
						無人載具原理與應用	3	3			機率與統計	3	3			系統程式	3	3			
						校外實習(暑)	3	*			校外實習(三)	9	*			簡報技巧	3	3			
						校外實習(一)	9	*			雲端資料庫			3	3	校外實習(五)	9	*			
						智慧輪型機器人			3	3	計算機結構			3	3	通訊編碼			3	3	
						腳本語言			3	3	離散數學			3	3	資料科學視覺化			3	3	
						校外實習(二)			9	*	資料結構			3	3	校外實習(六)			9	*	
	<b>小計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3</b>	<b>小計</b>	<b>21</b>	<b>9</b>	<b>15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18</b>	<b>9</b>	<b>24</b>	<b>15</b>	<b>小計</b>	<b>21</b>	<b>12</b>	<b>15</b>	<b>6</b>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<b>120</b>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基礎通識：14		1.本系未開設之課程可至外系選修，並於選課前提出申請，經核准後始得列入畢業專業選修學分，以各系制定專業選修學分為標準，至多可承認二分之一為上限。 2.校外實習課程可任選下列三種方式之一實施： (1)暑期實習：需實習滿8周，每周40小時，共320小時(含)以上。 (2)學期實習：需實習滿18周，每周40小時，共720小時(含)以上。 (3)學年實習：需實習滿36周，每周40小時，共1,440小時(含)以上。 *本校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除依本校學則規定修滿應修之學分外，並應符合相關外語能力、專業實務技能規定之條件使得畢業。																		
	職用通識：6																				
	多元通識：8																				
	院訂必修：8																				
	專業必修：67																				
	專業選修：25																				
畢業最低學分數：128																					